



## 大会第 35 届会议

### 执行委员会

议程项目 19：旅客和机组的健康和安康

#### 航空旅客的健康问题

(由属于欧洲民航会议成员的 41 个缔约国<sup>2</sup>提交)

#### 摘要

本文件概要介绍了自国际民航组织第 33 届大会以来欧洲民航会议在旅客健康问题上所做的工作。这包括编写《旅客健康问题手册》(见附录)，该手册汇编了各项建议和指导方针，为经营人的实施活动以及经营人的监管当局提供了参考工具。

#### 大会的行动

请大会采取第 10 段所建议的行动。

#### 背景

1. 继国际民航组织第 33 届大会后，欧洲民航会议 (ECAC) 组织了关于航空运输中旅客健康的某些方面的一个研讨会 (2002 年 10 月 24 日于杜布罗夫尼克)，各成员国和作为观察员的国际组织及其他国家的医学和其他领域的专家出席了研讨会。<sup>3</sup>

<sup>1</sup> 法文版本由欧洲民航会议 (ECAC) 提供。

<sup>2</sup> 阿尔巴尼亚、亚美尼亚、奥地利\*、阿塞拜疆、比利时\*、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保加利亚、克罗地亚、塞浦路斯\*、捷克共和国\*、丹麦\*、爱沙尼亚\*、芬兰\*、法国\*、德国\*、希腊\*、匈牙利\*、冰岛、爱尔兰\*、意大利\*、拉脱维亚\*、立陶宛\*、卢森堡\*、马耳他\*、摩尔多瓦、摩纳哥、荷兰\*、挪威、波兰\*、葡萄牙\*、罗马尼亚、塞尔维亚和黑山、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西班牙\*、瑞典\*、瑞士、前南斯拉夫马其顿共和国、土耳其、乌克兰、联合王国\*。  
(上述名单中标有星号的是欧洲联盟成员国。)

<sup>3</sup> 注：研讨会的会议录可从 ECAC 网站上下载 ([www.ecac-ceac.org](http://www.ecac-ceac.org))。

2. 研讨会结论认为，除非做出更大努力，否则，今后几年在航空旅行期间发生影响旅客身体健康的事件很可能会增多，这归咎于多项因素，其中包括预计的航空运输的增长、老人航空旅行的急剧上升、以宽体航空器提供超远程服务的发展致使航班载运的人数更多而且飞行时间更长。

3. 在承认航空经营人所做努力的同时，研讨会指出了一系列需要在国际上协调处理的问题，以促进解决航空旅行期间旅客对健康的忧虑，研讨会呼吁 ECAC 在此问题上发挥作用。

### **ECAC 关于航空旅客健康问题工作小组**

4. ECAC 成员国的民航局长设立了旅客健康问题工作小组，由行政、航空公司和机场组织的医学及其他相关行业的代表组成。作为欧洲讨论旅客健康问题和交换信息的论坛，工作小组与国际民航组织以及必要时与世界卫生组织在世界范围内开展的工作进行协调。

5. 工作小组于 2003 年和 2004 年举行了多次会议，拟定了关于以下领域的建议和指导材料：医学事件报告、在飞行中以及在机场向旅客提供与健康有关的服务、以何种方式鼓励旅客中的医生挺身而出响应机组发出的在飞行中给与紧急医疗协助的呼吁、以及在航空旅行之前和期间向旅客提供信息。

### **ECAC 关于航空旅客健康问题的手册**

6. 工作小组编写的材料经汇编后成为 ECAC《航空旅客健康问题手册》，ECAC 民航局长在第 120 次民航局长会议（2004 年 3 月 17 日于巴黎）上核准了该手册。手册全文载于附录中。

7. 手册的目的是作为经营人在其实施活动中的参考工具，也是经营人监管当局的参考工具，向他们提供协调一致的建议和指导材料。在手册编写过程中，采用了务实的、“自下而上”的方法，先回顾了现行监管材料和经营人内部的专业知识，然后订立可以达到的目标，并起草案文建议对查明的问题作出实际可行的反应。文件采用了开放式的结构，以随着知识的发展纳入进一步建议。

8. 与各国际组织尤其是国际民航组织和世界卫生组织进行了充分协调，这些组织在其各自专业领域内对手册中采用的方法和包含的规定表示了支持。在此方面应注意到，工作小组把其工作重点放在了对航空旅行期间个别旅客的健康问题作出反应上。换句话说，虽然航空旅行被视作病菌污染的潜在的传播途径，但预防疾病传播的问题不在工作小组的职责范围内，因而在手册中也没有论及。这个问题由国际民航组织和 ECAC 在航空运输简化手续领域的工作小组处理，同时与世界卫生组织协调。

### **论及的主要问题**

9. 先是在引言部分从健康的角度回顾了所用方法的理性原因，以及航空旅行的主要状况，然后论及了以下主要问题：

## 医学事件报告

这部分论述了医学事件的报告，并建议采用一致的报告表格。还提供了在医学事件报告方面对机组进行培训的指导原则，以及航空公司利用医学事件报告中的数据的指导原则。

## 在飞机上和在机场提供服务

这部分包含的建议和指导原则涉及机上急救和医疗设备、客舱机组培训、电信的使用以及电信医学的潜力、航空器设计和客舱布局、机场紧急医疗救助。

## 旅客中的医生（或其他卫生专业人员）响应机组呼吁自愿在飞机上提供紧急医疗监护

这部分包含的一套规定旨在提供各项必要条件，包括保险安排，以鼓励自愿的卫生专业人员响应机组的呼吁，向同机旅行的患病旅客提供紧急医疗救助。这些规定应被视作基本的最低要求，并不应妨碍各国考虑在国家一级向旅客中的自愿医生提供法律保护。

## 给旅客的信息

这部分的建议涉及信息的获取和提供，航空经营人和当局在确保信息有效地送达旅客方面应起的作用，还指出了旅客可从哪些渠道获取咨询意见，以及医疗行业在提供咨询意见时可以参考的资料来源。

## 大会的行动

### 10. 请大会：

- a) 建议各缔约国确保采取适当措施，保护旅客在航空旅行期间的健康。
- b) 注意到所附的《航空旅客健康问题手册》<sup>4</sup>，这是 ECAC 对在此方面做出协调一致的回应所做出的一份贡献，以满足旅客的需求和期望。



<sup>4</sup> ECAC 《航空旅客健康问题手册》附在 A35-WP/122 号文件的英文和法文电子版本后，可从 ICAO 网站上下载：[www.icao.int](http://www.icao.int)